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公佈

有關就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之 DORSETT RESIDENCE住宅式服務公寓 委任MAYLAND CENTURY SDN BHD為獨家銷售及 營銷顧問之關連方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Dorsett Bukit Bintang Sdn Bhd (「**Dorsett Bukit Bintang**」)與Mayland Century Sdn Bhd (「**Mayland Century**」)訂立協議 (「**協議**」)，據此，Mayland Century獲委任為將於馬來西亞吉隆坡67區470地段 (「**地段**」)興建之一幢30層之住宅式服務公寓 (「**公寓**」)的所有單位 (「**項目**」)之獨家銷售及營銷顧問。地段為一塊位於Jalan Imbi前方的土地，座落於馬來西亞吉隆坡之帝盛酒店的西南方。Jalan Imbi位於吉隆坡商業區內的黃金商業地段。該地段之地盤面積約為1,643.982平方米 (17,696平方呎)。根據協議，Mayland Century將負責所有公寓之銷售、營銷、推廣、廣告及銷售管理，且Dorsett Bukit Bintang將向Mayland Century支付就各間公寓淨售價 (淨售價指扣除銷售回扣及bumiputra折扣後各間公寓之售價)按1.0%之比率計算之營銷顧問費 (「**營銷顧問費**」)。營銷顧問費將於成功銷售 (定義見協議) (「**成功銷售**」)後支付，而營銷顧問費之估計金額約為馬幣3,710,700.00元 (相等於約港幣8,794,000元)。此外，Dorsett Bukit Bintang將向Mayland Century支付項目之發展總值0.5% (即約馬幣

1,995,000元(相等於約港幣4,728,000元))之行政管理費(「行政管理費」)。當所有公寓均已獲出售時支付予Mayland Century之營銷顧問費及行政管理費之估計總額約為馬幣5,705,700元(相等於約港幣13,522,000元)。

委任MAYLAND CENTURY為獨家銷售及營銷代理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Dorsett Bukit Bintang與Mayland Century訂立協議，據此，Mayland Century獲委任為公寓之獨家銷售及營銷顧問。

委任條款概要

根據協議，Dorsett Bukit Bintang委任Mayland Century為公寓之獨家銷售及營銷顧問，據此，Mayland Century將負責所有公寓(包括馬來西亞境內外)之銷售、營銷、推廣、廣告及銷售管理，且Mayland Century將履行協議附錄A所載之職責及責任。

營銷顧問費及行政管理費：

Dorsett Bukit Bintang將向Mayland Century支付就各間公寓單位淨售價(即扣除銷售回扣及bumiputra折扣後各間公寓單位之售價)按1.0%之比率計算之營銷顧問費。營銷顧問費之估計金額約為馬幣3,710,7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8,794,000元)且將於成功銷售後支付。此外，Dorsett Bukit Bintang將向Mayland Century支付發展總值0.5%(即約為馬幣1,995,000元(相等於約港幣4,728,000元))之行政管理費。營銷顧問費及行政管理費之估計總額合共約為馬幣5,705,700元(相等於約港幣13,522,000元)。

任期：

Mayland Century之委任將於所有公寓單位成功銷售後屆滿、停止及/或終止，惟任何一方有權通過向另一方發出兩(2)週之事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

委任MAYLAND CENTURY之理由及益處

Mayland Century之母公司Malaysia Land Properties Sdn Bhd(「**Malaysia Land Properties**」)為一間於一九九五年創立之物業發展公司，並為馬來西亞最大的物業發展商之一。其已於馬來西亞完成及交付超過20,000個住宅及商用物業單元，為公寓及服務式公寓之領先發展商。Malaysia Land Properties在馬來西亞的吉隆坡、雪蘭莪、柔佛及布城等主要地區進行重大開發。Malaysia Land Properties於馬來西亞銷售及營銷物業發展項目方面擁有當地之專業知識及經驗。

本公司董事認為，委任一名於馬來西亞市場擁有良好相關記錄及知識之當地銷售及營銷顧問以推廣、營銷及銷售公寓實屬必要。由於Malaysia Land Properties於銷售及營銷住宅及商用物業方面擁有良好聲譽及其亦於馬來西亞房地產市場擁有廣泛知識，本公司董事同意委任Mayland Century為公寓之獨家銷售及營銷顧問。

協議之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協定。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包括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已就委任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而本公司其他董事概無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及投資、停車場營運及財務管理。

Mayland Century之公司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為物業發展及於馬來西亞銷售及營銷物業。

上市規則之涵義

Dorsett Bukit Bintang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Mayland Century為Malaysia Land Properties之全資附屬公司，而Malaysia Land Properties由丹斯里拿督邱達昌擁有約63.57%權益之公司Prestige Aspect Sdn Bhd全資擁有。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因此，Mayland Century為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關連人士及訂立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方交易。由於該交易於上市規則所指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訂立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之公告及申報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除本公佈另有指明者外，以馬幣列值之金額已按馬幣1.00元兌港幣2.37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幣，僅作參考。概不表示任何金額為準確或可以或可能已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偉雄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孔祥達先生、陳志興先生、邱達成先生及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邱達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國偉先生、王敏剛先生及林廣兆先生。